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德财指标〔2021〕163号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资金 (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的通知

水口镇、浔中镇、龙浔镇人民政府: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的通知》(泉财指标〔2021〕278号)文件精神,现下达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60 万元(详见附件 1),款列“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同步下达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3)。请你们抓紧完成示范线路非省级试点村的建设具体实施方案备案工作,并按照《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资

金管理规定》、《泉州市市级财政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泉财农〔2021〕84号）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监控，及时验收相关建设项目和拨付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 附件：1. 2021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分配表
2. 2021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建设任务清单
3. 2021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建设绩效目标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8日印发

附件 1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 分配表**

乡镇	示范线路非省级试点村村数	非省级试点村	金额(万元)
水口镇	1	村场村	20
浔中镇	1	石鼓村	20
龙浔镇	1	英山村	20
合计	3	—	60

附件 2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 任务清单**

乡镇	示范线路 非省级试 点村 (个)	非省级试 点村	产出目标 (个)			效益 目标
			示范提升 项目	基础设 施建 设或公 共服务配 套项目	产业发 展 项目	
水口镇	1	村场村	1	1	1	所有产 出项目 原则上 在当年 通过竣 工验收 ,示范 线路干 部群众 满意度 达到 90%以 上。
浔中镇	1	石鼓村	1	1	1	
龙浔镇	1	英山村	1	1	1	
合计	3	—	3	3	3	

- 备注：1. 示范提升项目指农村人居环境连片整治等生态保护项目。
2. 产业发展项目指乡村休闲旅游、特色现代农业等“一村一业”产业项目。

附件 3

**2021 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第二批市级乡村振兴创新案例) 绩效目标表**

乡镇	非省级 试点村	产出指标		质量目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 指标
		建设 项目	时效 指标	验收合 格率	市级抽 查合格 率	服务对 象满意 目标	资金年 度支出 率	农村人居环境整 治的提升
水口镇	村场村	3	2021 年 12 月底	100%	100%	≥ 90%	≥ 95%	逐步 提升
浔中镇	石鼓村	3	2021 年 12 月底	100%	100%	≥ 90%	≥ 95%	逐步 提升
龙浔镇	英山村	3	2021 年 12 月底	100%	100%	≥ 90%	≥ 95%	逐步 提升

